

##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柯维龙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柯维龙	否	27,100,000	99.96%	5.25%	2019-08-26	2020-03-16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柯维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112,0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5%，其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占公司总股本的 0%。

##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七日